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金威医疗集团有限公司

Good Fellow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3)

澄清公告

有關 收購有限合夥權益 之主要交易

茲提述金威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注意到該公告中存在一處筆誤，並謹此澄清，權益轉讓協議之訂約方為買方、賣方、綠福隆、目標合夥企業及張先生。因此，根據權益轉讓協議，共同擔保人為賣方及張先生。儘管廈門醫院並非權益轉讓協議之訂約方，惟其將根據該協議項下之條款，就其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其他相關事宜提供若干陳述及保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披露的所有其他資料均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金威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志龍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吳志龍先生及吳其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嘉慧女士、劉德基先生及林瑤珉先生組成。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而本公告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gf-healthcare.com內刊登。